

2021 年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概况

- 一、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主要职责
- 二、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1 年部门决算情 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概况

一、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主要职责

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主要职责是：1、宣传国贯彻国家和省有关水政监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2、受市水行政主管部门委托，依法组织实施水行政执法及水行政规费征收工作；3、监督、检查与指导全市水政监察工作；4、对水事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协调处理相关的水事纠纷；5、承办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机构有4个，分别是办公室、综合大队、河道大队和水保大队。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0.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4.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1.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72.0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9.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0.14	本年支出合计	57	460.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460.14	总计	60	460.1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0.14	46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08	10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08	10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08	10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5	4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5	4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9	27.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6	13.16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0.14	46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6	1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16	1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72.02	27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72.02	27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234.52	23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63	29.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3	29.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1	2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1	1.3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0.14	422.64	37.5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08	104.08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08	104.08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08	104.0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5	41.2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5	41.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9	27.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6	13.1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6	13.16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0.14	422.64	37.5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16	13.16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72.02	234.52	37.5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72.02	234.52	37.5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234.52	234.52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7.50	0.00	17.5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63	29.6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3	29.6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1	28.3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1	1.3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0.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4.08	104.0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25	41.2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16	13.1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72.02	272.02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63	29.6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0.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60.14	460.1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60.14	总计	64	460.14	460.1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60.14	422.64	37.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08	104.08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08	104.08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08	104.0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5	41.2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5	41.2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2	0.1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9	27.6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4	13.4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6	13.1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6	13.1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16	13.1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60.14	422.64	37.50
213	农林水支出	272.02	234.52	37.50
21303	水利	272.02	234.52	37.50
2130301	行政运行	234.52	234.52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0.00	0.00	2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7.50	0.00	17.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63	29.6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3	29.6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1	28.3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1	1.3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8.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96
30101	基本工资	67.41	30201	办公费	25.04
30102	津贴补贴	144.1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58.56	30203	咨询费	1.5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69	30206	电费	1.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44	30207	邮电费	1.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7.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9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83
30302	退休费	3.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0
30309	奖励金	0.1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61.68		公用经费合计	60.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0	0.00	4.00	0.00	4.00	2.00	5.80	0.00	4.00	0.00	4.00	1.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1 年度总收入 460.1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60.1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0.1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29 万元，增长 1.4%。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福利的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1 年度总支出 460.1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60.1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22.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1.21 万元，下降 4.8%。主要变动情况：原在基本支出中安排的水政执法协

管员经费调至项目经费中。

2. 项目支出 37.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7.5 万元，增长 275.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原在基本支出中安排的水政执法协管员经费调至项目经费中；二是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压减了 50.0% 的项目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60.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0.1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29 万元，增长 1.4%；主要变动情况：是人员工资福利的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60.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0.1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52.72 万元，增长 12.9%；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增

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8 万元，完成预算 6 万元的 9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 4 万元的 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 4 万元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90.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 万元，占 69.0%；公务接待费支出 1.8 万元，占 31.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

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4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和水政执法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市上级单位检查，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0 次，接待人数共 180 人。主要包括省市上级单位检查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0.9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38 万元，增长 9.6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人员的增加以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0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1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1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5.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

支出金额的 74.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37.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共组织 0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 0 个项目分别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 2021 年度河道管理项目和水政协管员经费绩效自评。

2021 年度河道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7.5 万元，执行数为 1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加强了道采砂管理执法，开展日常河道执法巡查、采砂标段管理、制作维护警示牌等。坚持每周不少于

2 次以上的日常巡查,对所管辖河道进行实时监管,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相关部门配合协助不够,增加了河道执法工作的难度。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水政执法工作,坚决打击河道采砂违法行为,维护河道采砂秩序,落实水资源管理制度,依法征收水规费。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 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河道管理项目	评价年度	2021	评价金额	17.5	
	联系人	侯艳艳	联系电话	8761632	联系邮箱	8134343@qq.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1 年 1 月 1 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施文件依据	根据我单位“三定”方案(韶机编办[2013]132号)中规定,主要工作任务是宣传水法律法规,依法组织水行政执法及水规费征收工作,监督指导全市水政监察工作,调处水事纠纷等。根据《水法》第六章;《水土保持法》第四十五条;《水政监察工作章程》第九条、第十八条、第十七条、第二十二;《广东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广东省省管河道采砂现场管理办法》第八条;《韶关河道管理办法》;省水利厅《关于加强水政监察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省水利厅公安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水行政主管部门与公安机关执法协作规定的通知》(粤水水政[2013]7号)的规定,为保障全市水政执法工作进行和完成全年度水规费征收任务,向市财政申请河道管理执法项目经费。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1 年		17.5		17.5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1 年		17.5		17.5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1 年	河道管理		17.5				

绩效目标	预期总体目标	加强水政监察执法能力建设，提高水政执法水平；依法征收水规费，水规费征收率达100%；加强水源保护区巡查，确保市区群众饮用水安全；加强河道管理，维护和谐稳定的水事秩序；水事违法行为投诉举报信访件回复及时率100%，河道执法巡查到位率100%；为我市经济社会健康快速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已实现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水规费征收率达100%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水规费征收率达100%					
		目标2：水事违法行为投诉举报信访件回复及时率100%		目标2：水事违法行为投诉举报信访件回复及时率100%					
		目标3：河道执法巡查到位率100%		目标3：河道执法巡查到位率100%					
绩效指标情况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每月完成水事日常巡查次数	每月河道巡查的次数/4个大队×每周2次×4周=32次	32次	32次				
船舶投保率			实际投保船舶数/应投保船舶数×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船舶维护达标率	实际船舶维护达标数/总船舶数×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项目实际完成时长/项目计划完成时长×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益性，无直接经济效益		公益性，无直接经济效益	公益性，无直接经济效益	
		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坚持依法行政，不断提高管理工作水平和依法行政的能力	坚持依法行政，不断提高管理工作水平和依法行政的能力	
		信访业务处理率(%)		实际办理信访业务数/应办理信访业务数×100%	100%	100%	
		河道执法巡查到位率		实际巡查河段量/应巡查河段数量×100%	100%	100%	
		环境效益指标	投诉处理率(%)	实际处理投诉数量/应处理投诉数量×100%	100%	100%	

			水规费征收率	实际征收水规费/应征收水规费×100%	100%	1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情况		有效加强河道监督执法,维护良好的水事秩序,为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提供执法保障	有效加强河道监督执法,维护良好的水事秩序,为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提供执法保障	
		满意度指标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1 年度水政协管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充实了水政执法的力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全市水政执法队伍整体执法水平相对较弱。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队伍全面建设，提高水政监察队伍执法能力。通过采取多种措施，不断提高水政队伍的依法行政的能力，树立水政队伍的良好形象，培养一支作风扎实，业务精良、廉洁高效的水政

执法队伍。

附件 1-1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水政监察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水政执法协管员经费		评价年度	2021		评价金额	20	
	联系人	侯艳艳		联系电话	8761632		联系邮箱	8134343@qq.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1 年 1 月 1 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施文件依据	《关于解决聘请水政执法协管员资金的请示》及市政府批复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1 年		20				2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1 年			20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1 年		聘请水政执法协管员			2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聘请水政执法协管员，充实执法力量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聘请水政执法协管员，充实执法力量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 1: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2:				
	目标 3:		目标 3:						
绩效指标情况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年度聘请水政执法人员数	4人	4人			
			质量指标	补贴支付完成率	实际支付金额/应支付金额×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年度拨付的经费使用率	拨付经费支出数/拨付经费总数×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执行率	实际项目资金支出数/项目资金拨付数×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充实执法力量	充实执法力量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以省级部门(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